

债券代码：112947

债券简称：19 太钢 01

债券代码：112948

债券简称：19 太钢 02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一、本次诉讼、仲裁的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原告：太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被告：天津物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二）案由

发行人子公司太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财务公司”）因债务纠纷，将天津物产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产财务公司”）、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物产集团”）诉至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涉案金额1亿元。

（三）诉讼请求

- 1、判令物产财务公司偿还太钢财务公司本金人民币1亿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 2、判令天津物产集团对物产财务公司的上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 3、诉讼费用由二被告承担。

（四）进展情况

案件目前在一审审理中。

二、上述诉讼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诉讼为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正常行使债权人权利产生，预计本次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